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何慧貞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51

電子郵件：mt8489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3308937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北市辦理家長生命教育知能研習實施計畫1份
(33379069_1133089371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北市113年度公私立高級中學友善校園學生事務
與輔導工作系列活動—家長生命教育知能研習實施計畫」
第4次場次活動訊息一案，請貴校鼓勵家長報名參加，請
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113年度高私立高級中學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工作
總計畫及113年公私立高級中學學生輔導工作執行小組工作
計畫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對象為本市公私立高中職學校家長，內容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3年10月12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30分至12時30
分。

(二)地點：本市私立大同高中尚志教育研究館B205教室。

(三)主題：心靈防線：青少年情緒辨識與支持—自傷、自殺
與網路成癮的成因與預防指南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採線上報名，報名表單 (<https://forms.gle/mABoxesMUHi378WDA>) 。

萬芳高中 1130902



PPAA1136010475

(五)聯絡人：輔導室劉瑛玫主任，聯絡電話：25959665。

三、隨函檢附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

副本：臺北市高中學生家長會聯合會（請美景女中協助代轉）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高職學生家長會聯合會（請泰北高中協助代轉）（含附件）



裝

訂

線